

子計畫 4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金融基礎教育 跨領域教學行動方案徵選計畫

一、依據：臺北市 113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精進推廣計畫。

二、目的

- (一) 深耕校園財經素養教育多元化教學方式，鼓勵教師持續推動以金融基礎教育為主軸之跨領域學習課程，培育校園金融基礎教育種子教師。
- (二) 進行財經素養教育跨領域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的實踐，增進學生對財經素養的興趣與正確觀念。透過優良教學案例的徵選與成果分享，精進教師財經素養教育之專業知能，落實財經素養教育的實踐智慧與行動力。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
- (二) 承辦學校：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
- (三) 協辦學校：臺北市內湖區麗山國民小學、臺北市西湖實驗國民中學

四、徵選對象、期程及送件內容

- (一) 對象：本市公立國小、國中、高中（職）等各級學校。
- (二) 申請時間：自 113 年 8 月 1 日（星期四）起至 113 年 8 月 19 日（星期一）下午 4 時止。
- (三) 繳交資料及地點：
 - 1. 繳交資料：申請計畫書及經費概算表（如附件 1～4）。
 - 2. 繳交地點：
 - (1) 核章正本請繳交：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國中部
（地址：108324 臺北市萬華區長順街 2 號，電話：23026959 分機：194。
聯絡人：王孟佳主任）。
 - (2) 掃描電子檔案請寄 email：h223@mailclass.tlsh.tp.edu.tw
主旨：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方案_學校全銜_主題課程名稱。
- (四) 審查時間：自 113 年 8 月 20 日（星期二）至 113 年 8 月 30 日（星期五）

止。

(五) 錄取公告：113 年 8 月 30 日（星期五）下午 4 時公告於大理高中網頁。

五、實施方式

(一) 參與對象：本市公立國小、國中、高中及高職等各級學校。以校內學生為對象，至少一個班級為單位。預定至多錄取 10 校，每校補助發展課程經費，每班級至多 1 萬元，一個年級至多 4 萬元，全校至多 8 萬元。

(二) 實施原則：於 113 年 8 月至 114 年 5 月期間實施以財經素養教育為主題之課程設計及相關推動作法。課程設計可結合正式課程與非正式課程，授課時數規劃須充分（至少 10 節課），以達預期教學效益為原則。參考方式如下：

1. 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進行學校特色課程、多元選修、高中彈性學習時間、國中彈性學習課程、校訂必修等課程設計。
2. 延伸各領域或科目之學習，如專題、實作（實驗）、探索體驗或為特殊需求者設計等課程類型。
3. 可運用團體活動，如班週會及社團活動時間進行。
4. 可配合其他課程法規擬訂計畫，如參照家庭教育法設計家庭理財教育課程。
5. 成立校內財經素養共備社群、召開社群會議、共同備課等產出與支持上述課程設計之規劃。

(三) 教學內容：需結合本局研發「2018、2020、2022 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理財教育手冊」（以下簡稱「理財教育手冊」）或符合金管會「金融理財教育學習架構」，並結合教育部所頒訂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之素養導向，運用金管會之金融理財教育教材、教具、歷年獲獎之行動方案教案或高中教學模組作為教學設計之內容。

(四) 獲補助團隊(2-3 人)應提出完整課程設計（至少 10 節課為原則）後，搭配理財教育之專業講師共同備課或諮詢輔導(至少一次)，並於 113 年 12 月 13 日（星期五）前選定一節課進行公開觀課與專業回饋，得視需要增加場次。

(五) 獲補助團隊教師應於本年度本市金融基礎教育成果發表會進行 1 小時教學分享，日期：113 年 12 月 4 日（星期三）下午 1 時 30 分至 4 時 30 分，地點：大理高中。

六、繳交成果報告書

(一) 時間：獲補助學校應於 114 年 5 月 26 日（星期四）下午 4 時前，繳交成果報告及課程實施成果影片（3-5 分鐘）。成果資料應備齊以下書面資料紙本一式 3 份及資料光碟 1 份，裝納於學校公用信封袋中（信封註明：「臺北市 113 學年度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方案成果報告書」）。

(二) 地點：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國中部。

(三) 格式：

項目	內容	說明	頁數 上限
成果 報告 書	封面	請務必在文件封面右上角，依序打上編號（留白，由承辦單位填寫）、方案名稱，以利評審作業進行。	1 頁
	目錄	以 A4 直式橫書，新細明體，12 級字。	1 頁
	基本資料	應含作者簡介、教學學校、教學時間、教學對象、參與教師及任教領域/科目。 以 A4 直式橫書，新細明體，12 級字。	2 頁
	實施內容 （以 A4 直式橫書，新細明體，單行間距，12 級字）	1. 教學設計說明：說明課程設計理念、教學策略、教案活動編纂所運用或參考本市研發之財經素養教育資源（理財教育手冊、財務智商量表及財經素養探究任務，上列資源置於臺北酷課雲）、金管會金融理財教育相關之教學資源（教材、教具、影片、歷年徵選獲獎教案、高中教學模組）、學習評量、學生學習成效資料。 2. 推動策略與作法：參與財經素養教育教學相關之教師增能活動、社群共備（含會議時間、主題，或提供會議紀錄）、其他教學資源連結及學校行政與教學上的配合事項。 3. 教學規劃與課程設計：課程實施過程與學習成果、時程規劃。 4. 教學省思與建議—呈現教學前、中、後： (1) 教師對於學生需求、學生學習成效的教學省思與修正建議。 (2) 接觸或實施理財教育相關活動後對教師自身、學生、其他教師或學校所產生之影響或改變。（至少擇一對象之改變進行說明）	15 頁
經費	實際支用明細表	請繳交正本一份，不需裝訂成冊	—
其他	成果報告使用授權書	請繳交正本一份，不需裝訂成冊	—
	智慧財產權切結書	請繳交正本一份，不需裝訂成冊	—

七、成果評審方式及標準

(一) 評選委員：遴聘國內財經相關領域學者專家學者、優秀學科教師及社會公正人士等若干名進行書面評審。評選委員迴避之義務依相關規定辦理。

(二) 評審向度：本活動旨在評選優良課程教材，故不全以作品資料量多寡為評審依據；主要以符應課程內容與教學設計原理為依歸。

(三) 評選標準：

項次	評分項目	說明	佔比
1.	教學內容之創新與精進歷程	(1) 課程實施能符合學習者生活經驗、學習能力，強化學生知能整合與生活應用之能力，提升學生理財素養為導向。 (2) 教師根據教學反思持續調整教學策略且能有效引導學習者對議題發展的理解。 (3) 能展現教學計畫、實踐、反省與改進的循環歷程，同時發揮創新精神。	40%
2.	財經素養教育教學或推廣經驗	(1) 教學設計及內容參考並適當運用理財教育相關之教學資源(教材、教具、影片、歷年徵選獲獎教案)。 (2) 能運用理財教育之概念，自行設計相關之教學活動使用之教具或教材。	20%
3.	教學資源之連結或共備	(1) 專業連結：進行教師同儕之研討，促進彼此的專業發展。 (2) 分享性：以社群、共同備課等不同形式進行或促進教師同儕分享。	20%
4.	教學成效及影響力	(1) 教學內容具擴展及延伸加以運用的可行性。 (2) 能解決教師教學和學生的學習問題，增進學習成效。 (3) 實施財經素養教育教學對教師、學生、其他教師等所造成的影響或改變。	20%

八、成果評選獎勵

(一) 經評審優良之成果報告書，分高中、國中、國小組依下列說明給予教學費(至少須到他校分享2次)及敘獎：

1. 特優1校：得獎團隊可獲教學費新臺幣(以下同)20,000元整，獲獎教師由本局核予小功一次3人，相關(行政)人員敘嘉獎一次3人。
2. 優等1校：得獎團隊可獲教學費10,000元整，獲獎教師由本局核予嘉獎二次3人，相關(行政)人員敘嘉獎一次2人。

3. 佳作 2 校：得獎團隊可獲教學費 5,000 元整，獲獎教師由本局核予嘉獎一次 3 人，相關（行政）人員敘嘉獎一次 1 人。

（二）獲獎團隊得不足額錄取，主辦單位亦得依參加作品件數、行動方案內容與適配性等情形，調整獎項與獲獎名額。

（三）獲獎團隊須至財經素養教師研習或成果發表會進行分享理財教育教學經驗，並提供執行成果檔案。並推薦與金管會保險局辦理之高級中等學校以下各級學校「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計畫」或「金融基礎教育教學實施成果」徵選活動。

九、實施期程甘特圖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月份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項目														
計畫函知各校，辦理說明會														
申請學校完成前置作業，並繳交計畫														
審查並公告錄取學校														
增能工作坊及各校進行備課														
各校實施計畫課程														
繳交成果														
優良團隊評選														
團隊至他校分享及推廣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計畫徵選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成果徵選														

十、作品用途及版權說明

（一）作品用途：入選作品之著作權歸本局所有，主辦及承辦單位擁有複製、公布、發行與使用之權利，並視需要得請參賽者無償配合修改。

（二）成果報告書恕不退還，請自留底稿。

- (三) 成果報告書內容以自行開發製作為主。若經人檢舉或告發涉及侵害著作權或專利權，經有關機關處罰確定者，將取消其得獎資格並追回原發放獎金。成果報告書若涉及違法，由立書人者自行負責。

十一、預期成效

- (一) 蒐集優良財經素養教育行動成果，作為全市教師實施理財教育之參考，預期本市 5,000 名以上師生受惠。
- (二) 本市教師經由比賽累積發展財經素養教育補充教材經驗，提升財經素養教育專業知能，並於 10 個共備社群中分享，預估至少 500 位教師增長能力。
- (三) 激發教師發揮教學創意，活絡教學情境，使多數學生能接觸金融教學。

十二、經費：由本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十三、獎勵說明：辦理本案相關有功人員，由本局從優予以敘獎。

十四、本計畫奉核定後發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1) 行動方案報名表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方案報名表

【報名表】

學校 全銜		收件 編號		(由收件單位填寫)
主題 課程 名稱				
實施 對象	☐ 跨領域： 領域 ☐ 跨年段： ☐ 班群： 年級（ ） ☐ 班級： 年 班			
團隊 成員	職稱	姓名	任教科目	本方案任務
主題 課程 內容 概述				

聯絡教師姓名			
聯絡方式	(O)	行動電話	
	E-mail:		

承辦人：

處室主任：

校長：

(附件 2) 申請書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方案

【申請書】

主題課程名稱	
跨領域	
相關課程連結	
主題課程 教學方案內容 (教學計畫)	
時間規劃	
預期效益 與檢核方式	

子計畫 4

(附件 3)：行動方案課程設計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方案

【課程設計】

(參考格式，內容可自行延伸)

主題名稱		年 級		融入領域	
教材來源		設計者		教學時間	
學習重點	學習內容 學習表現				
學習目標					
設計理念					
教學資源	例如：參考本市財經素養教育資源（理財教育手冊、財務智商量表及財經素養探究任務，置於臺北酷課雲）或金管會金融基礎教育相關之教學資源(教材、教具、影片) 【高中組須參考國教署研發之高中金融教育模組（網址為https://tinyurl.com/yd2e2hpd）】				
教學內涵與歷程					
學生學習活動		教學活動		評量方式	

子計畫 4

(附件4-1) 行動方案經費預算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方案

經費概算表 (113 年度)

臺北市(____區)_____高、國民中/小學 (請單面列印後核章)

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合計	備 註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方案徵選計畫						113 年 8 月-113 年 12 月 (請勿更改)
鐘點費	教師	節				單價×每週增加節數____節×____週
	外聘專家學者	節		2,000		外聘國內專家學者辦理研習、座談會或訓練進修
	外聘講師	節		1,500		外聘講師辦理研習、座談會或訓練進修
	內聘講師	節		1,000		內聘講師辦理研習、座談會或訓練進修
出席費		次		2,500		外聘專家教授指導
保費		式	1			外聘鐘點教師之勞保、勞退、健保、二代健保(如有聘請外聘教師才需申請)
教材教具費		式	1			如有教材教具及圖書等設備之添購，需以購買新臺幣一萬元以下物品為限。
印刷及裝訂費		式	1			
其他		人		100		辦理研習、座談會或訓練進修誤餐費
雜支		式	1			文具用品、紙張、資訊耗材、資料夾、茶包等 (最高不得超過總經費 10%)

(欄位可自行增減)

承辦人：

處室主管：

會計：

校長：

子計畫 4

(附件 4-2) 行動方案經費預算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方案
經費概算表 (114 年度)

臺北市(____區)_____高、國民中/小學 (請單面列印後核章)

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合計	備 註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方案徵選計畫						114 年 1 月-114 年 6 月 (請勿更改)
鐘點費	教師	節				單價×每週增加節數____節×____週
	外聘專家學者	節		2,000		外聘國內專家學者辦理研習、座談會或訓練進修
	外聘講師	節		1,500		外聘講師辦理研習、座談會或訓練進修
	內聘講師	節		1,000		內聘講師辦理研習、座談會或訓練進修
出席費		次		2,500		外聘專家教授指導
保費		式	1			外聘鐘點教師之勞保、勞退、健保、二代健保(如有聘請外聘教師才需申請)
教材教具費		式	1			如有教材教具及圖書等設備之添購，需以購買新臺幣一萬元以下物品為限。
印刷及裝訂費		式	1			
其他		人		100		辦理研習、座談會或訓練進修誤餐費
雜支		式	1			文具用品、紙張、資訊耗材、資料夾、茶包等 (最高不得超過總經費 10%)

(欄位可自行增減)

承辦人：

處室主管：

會計：

校長：

子計畫 4

(附件5) 成果報告書參考格式

壹、學校基本資料：(請說明課程規劃與學校規模、歷史、社區文化的呼應關係)

貳、計畫目的：

參、實施對象：(學生年級/學生數)

肆、實施期程：

伍、實施過程與成果：

一、教學設計說明

例如：課程設計理念、教學策略、教案編纂所運用或參考本市財經素養教育資源(理財教育手冊、財務智商量表及財經素養探究任務)或金管會金融基礎教育相關之教學資源(教材、教具、影片)【高中組須參考國教署研發之高中金融教育模組(網址為<https://tinyurl.com/yd2e2hpd>)】、學習評量、學生學習成效資料。

二、推動策略與作法

(參與理財教育教學相關之教師增能活動、社群共備、其他教學資源連結及學校行政與教學上的配合事項)。

二、教學規劃及課程設計

(可依需求往下增加週數)(該項目於成果報告繳交時須獨立成另外一個檔案並提供教學講義及學習單等)

(以下範例改自國教署 112 年金融理財教育教學行動計畫之教學規劃格式)

(一) 教學目標規劃

教學 期程	單元活 動主題	領域/科目 /議題	單元目標(含學科 目標/理財教育學 習目標)	學習 表現	學習內容(含融入議 題及其實質內涵)	備 註
1-2 週						

(二) 課程設計

教學 期程	單元活 動主題	學習脈絡(教師 教學引導與學生 學習活動描述)	實施教 學課堂	教學資源	學習評量	備 註
1-2 週						

四、課程實施成果(照片 6-8 張及照片說明)

五、課程實施後的量化及質性回饋(如：滿意度、質性觀察等)

六、教學省思與建議

子計畫 4

(附件 6) 成果報告使用授權書

臺北市113學年度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方案成果報告

授權書

教學團隊名稱	
教 案 名 稱	
茲授權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於校園教學範疇內得以各種方式、永久、不限地區，重製、編輯、改作、引用、公開展示、公開陳列、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公開傳輸、重新格式化、散布成果報告，並得再授權他人使用。	
授權人：_____ 簽章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中 華 民 國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備 註	1. 請以正楷文字填寫資料於表格空白處。 2. 授權人請填本行動方案主要聯絡人。

子計畫 4

(附件 7) 成果報告智慧財產權切結書

臺北市113學年度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方案成果報告

智慧財產權切結書

教學團隊名稱	
方 案 名 稱	
本團隊參加「臺北市 113 學年度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方案」，參與選拔之作品保證未涉及抄襲，如有抄襲情事，得由主辦單位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並收回所頒獎座、獎狀及相關補助經費，本團隊無任何異議，並放棄先訴抗辯權。 此致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立書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月 日	
備 註	1. 請以正楷文字填寫資料於表格空白處。 2. 立書人請填本行動方案主要聯絡人。

南港高中採用金融基礎教育發展課程模組融入教學行動方案及實施方式

